

2025 第 11 屆關愛親長 我有話／畫要說

(請黏貼於作品反面)

「一起體驗新科技」圖文徵選報名表

※為避免手寫誤判，請打字後再列印。惟授權同意書須親筆簽名。					
組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(職)組	學校資料	縣市： 市(縣) 區		
			校名：		
			年級： 年 班(科)		
姓 名	聯絡電話		市話(住家)：		
			手機(作者)：		
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身分證字號			
住家地址 (勿填學校地址)					
作者電子信箱 (得獎通知用)					
指導者姓名	身分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老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人	聯絡 電話		
創作理念					
作品描述 對象	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母親	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父親	3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父母	4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祖父母、外公婆	
	5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姑伯叔叔	6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老師	7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	
授權同意書	<p>著作發表權、轉載權讓與同意書：</p> <p>茲保證遵守財團法人國語日報社及臺北市華安扶輪社主辦之「2025 第 11 屆關愛親長 我有話／畫要說：一起體驗新科技」圖文徵選活動的各項規定，並保證所提供的各項資料均正確無誤，參賽作品確係本人之原創作品，如發生仿冒、抄襲情事者，願負起全部法律責任。</p> <p>本人同意對於參賽作品及得獎原稿，本人享有著作財產權及著作人格權，主辦單位及其相關所屬單位擁有發表權、轉載權、重製權；並得安排於所屬刊物、網站、光碟或有線、無線、衛星、網際網路等媒體公開播送、傳輸、發表以及專輯出版。另得安排於學校、公私立機關團體巡迴展出，不另致酬。</p> <p>此致</p> <p>財團法人國語日報社、臺北市華安扶輪社</p> <p>作者簽章：_____</p> <p>中華民國 年 月 日</p>				